

臺中市都市計畫委員會第 109 次會議 議程

時間：中華民國 109 年 4 月 17 日(星期五)上午 9 時 30 分

地點：臺灣大道市政大樓文心樓 801 會議室

一、主席致詞

二、報告上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

(一) 討論案件：

第一案：變更臺中市都市計畫臺中車站地區細部計畫(配合臺中大車站計畫及綠空鐵道軸線計畫南段)案

決 議：

- 一、(細)停 1、2 用地依本府交通局公共建設用地需求(附件 1)，同意變更為「交通用地」。
- 二、商特二之建蔽率，採複層式(地面層 60%、人工平台以上層 40%)規範，並應有連通規範及都市設計審議機制。
- 三、有關建議車專區之推動策略、容積調派之空間連通策略及交通用地應考量停車需求等意見，請業務機關以專案會議邀集相關委員、機關協商，修正後再行提會審議。

執行情形：本案已於 109 年 3 月 31 日召會協商，修正後將再提會審議。

第二案：變更台中市都市計畫(中清路交流道附近乙種工業區)細部計畫(第二次通盤檢討)再提會討論案

決 議：本案除下列意見外，其餘准照專案小組建議意見及提會內容修正後通過：

- 一、配合本市污水下水道系統納入中清抽水站設施，污水處理廠兼抽水站用地維持原計畫。
- 二、為供應該區域未來電力需求及其供電急迫性，故計畫區內變電所用地維持原計畫，請台電公司提供該區域未來 5

年內之負載成長需求及用地取得規劃情形，並納入計畫書。

- 三、計畫區內污水處理廠用地維持原計畫，請台電公司納入整體變電所用地需求及設置可行性評估，俟後續確認相關實際需求時，再另案循法定程序辦理。
- 四、區內公共設施、計畫道路開闢次序，請市府建設局參照計畫內容儘速編列預算開闢。
- 五、為維持細部計畫規劃完整性，乙種工業區原依負擔回饋情形劃設細分區部分，改以附錄(地籍清冊註記)方式，以利查核並增進計畫執行效率。併同修正土管要點及財務計畫執行要點。
- 六、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修正後第 17 點計畫道路規劃剖面示意圖附圖 3，混合車道之寬度建議修正為 5 公尺。

執行情形：規劃單位刻依紀錄修正計畫書圖及納入台灣電力公司 109 年 1 月 15 日電配售部配字第 1098004539 號函、台中區營業處 109 年 3 月 9 日台中字第 1098023858 號函示意見，後續依規發布實施。

第三案：變更臺中市東勢都市計畫細部計畫（原「機二」機關用地變更為住宅區細部計畫-配合主要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）案

決 議：

- 一、本案准照專案小組意見修正後通過(修正後方案詳圖 4，變更計畫內容明細表及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修訂前後對照表詳表 3 及表 5)。
- 二、有關原「機二」機關用地變更為住宅區範圍調整，涉及主要計畫變更部分，另行併變更臺中市東勢主要計畫(第三次通盤檢討)(第二階段)案提報內政部。

執行情形：規劃單位刻依紀錄修正計畫書圖，後續依規發布實施。

第四案：修正「臺中市實施都市計畫容積移轉審查許可條件及作業要點」第十五點草案

決議：依業務機關建議修正條文通過。

執行情形：本要點已於 109 年 2 月 19 日修正發布。

※以上為第 108 次都委會討論提案之執行情形，提請委員會確認。

三、討論（審議）提案：詳如后附提案單

討論案件：

第一案：修正「臺中市實施都市計畫容積移轉審查許可條件及作業要點」草案

第二案：變更臺中市豐潭雅神地區都市計畫主要計畫(部分農業區為道路用地)案

第三案：變更臺中港特定區都市計畫（部分保護區為醫療專用區）案及擬定臺中港特定區計畫（部分保護區為醫療專用區）（供童綜合醫療社團法人興建三民分院及家健護理之家）細部計畫再提會討論案

報告案件：

第一案：早期細分基地院落退縮執行疑義